

把遵规守纪刻印在心 落实于行

——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创新方式方法增强党纪学习教育实效

范县 形式多样接地气

本报讯(记者段宝生 通讯员李红忠 范俊豪)“把《条例》学习明白理解透彻,主动给自己戴上‘金箍’,自觉架牢纪律‘高压线’,时刻提醒自己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5月27日,在范县廉洁文化教育馆参观学习结束后,范县高码头镇大袁庄村党支部书记牛刚深有感触地说。

据了解,党纪学习教育开展以来,范县纪委监委不断丰富党纪学习形式,强化党纪学习阵地建设,在“清风范县”微信公众号开辟“党纪法规应知应会”“云课堂”“一起学条例”“纪法小课”等栏目,通过图解、漫画、短视频等喜闻乐见的形式每天向全县党员干部推送《条例》图解和知识问答,指导各乡镇(街道)纪委通过各自“官微”向所辖行政村党员干部持续推送党纪法规小故事,让党纪学习教育接地气、有实效。

同时,范县纪委监委将党纪学习教育与正在开展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有机结合,在县廉洁文化教育基地设置“学条例 守党纪”专区,对新修订的《条例》内容进行系统解读,更新一批近年来县纪委监委查处的涉及农村“三资”、养老社保、粮食购销、扫黑除恶等领域违纪违法典型案例,绘制党员干部34种正面行为和57种负面行为“两张清单”手册,以通俗易懂的语言、鲜活贴切的案例让基层党员干部看得懂、学得会、记得住、用得上。

淇滨区 四措联动深入学

本报讯(记者李萌萌 通讯员赵俊杰)“这样的宣讲很接地气,让我对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有了深入了解,明白哪些能做、哪些不能做,也为自身发展注入了‘廉’动力。”5月28日,鹤壁市淇滨区钜桥镇邢庄村党支部书记邢玉坡在参加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后说。

自党纪学习教育开展以来,淇滨区钜桥镇纪委立足监督职责,督促镇党委把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加强统筹协调,精心组织实施,通过组建架构保障学、专题专项集中学、多种形式联动学、典型案例警示学的方式,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在乡镇基层走深走实。

组建架构保障学。钜桥镇纪委强化过程监督,推动镇党委组建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制订《关于在全镇党员中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工作方案》,围绕“原原本本学、坚持以案促学、坚持

以训助学”3个方面,明确11项重点任务,逐一细化牵头部门、具体要求和时间节点,以严严实实作风推动党纪学习教育高质量开局、高标准起步。

专题专项集中学。钜桥镇纪委督促镇党委对村(社区)党支部、非公有制党支部加强组织管理,通过“个人自学+集中学习研讨交流+党课辅导”相结合的方式,引导基层党员干部学习《条例》。

集中研讨交流学。钜桥镇纪委加强政治监督,督促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党的“六大纪律”开展3次集中学习,采取个人自学、集体研讨、总结发言“三段式”方式深入学习研讨,提升学习质效。

多种形式联动学。钜桥镇纪委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督促镇纪委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综合协调、学习宣传、教育培训等5个工作组,对照任务清单和学习计划,有序推进学习培训,确保学深悟透、指导实践。

西峡县 学用结合促实效

本报讯(记者曹国宏 通讯员李晋 宋莹莹)“通过这次学习,我更加深刻地认识到,作为党员,必须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不仅要在思想上筑起拒腐防变的坚固防线,更要在行动上做到严于律己,自觉接受党和人民的监督。”5月29日,西峡县纪委监委第一党支部召开党纪学习教育研讨会。会后,党员刘再畅表示。

党纪学习教育开展以来,西峡县纪委监委把《条例》作为纪检监察干部的必修课,坚持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在委机关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培训会和党支部“三会一课”上,对《条例》全文及《条例》新旧对照部分进行逐章逐段、原原本本研读学习。分发《条例》系列学习辅导用书240余册,供纪检监察干部自学,教育引导全体纪检监察干部准确把握《条例》的主旨要义和规定要求。

同时,该县纪委监委把《条例》的新规定、新要求贯彻落实到监督执纪问责全过程,坚决查处各类违纪违法问题,让铁纪“长牙”发威。案件审理室组织各乡镇(街道)纪(工)委、各派驻纪检监察组、委机关办案人员,结合具体案件审理开展好《条例》运用工作,通过以案代训、协作办案、案案审等形式,及时指导各办案单位做好《条例》各个版本的条款适用及与新版的对接工作,确保精准把握运用《条例》。

各地传真

把宁静还给学校 把时间还给教师

新县严管非教学任务进校园

本报讯(记者尹小剑 李振阳 通讯员岳锋 汪梦香)“以前,各种检查报表、统计调查、网上学习打卡等工作不仅挤占正常教学时间,也让家长、学生不堪其扰。”5月29日,新县城区某中学一名老师说,自从集中整治非教育教学任务进校园现象后,学校和家庭都轻松了许多。

为让教师回归教书育人本位,安心做好教育教学工作,今年4月以来,新县纪委监委将教育系统形式主义增加基层负担问题作为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的自选动作,着力整治与教育教学无关的活动和工作随意进校园情况,以及社会事务进校园过程中重留痕轻实效的形式主义。

新县纪委监委坚持“室组地”联动监督,深入20余所城区和农村中小学走访摸排,查摆问题30余项,涉及20多个单位

和部门,内容不仅包括教育系统内部的各种检查评比,还包括关注投票、禁毒、反诈等网上学习活动,安全走访、扫黄打非、发公众号等宣传教育活动,社区网格共建、疫苗接种宣传等社会服务活动等。这些非教学任务既增加了教师负担,也助长了形式主义歪风,为教师、学生、家长所诟病。

新县纪委监委坚持把监督、办案、整改、治理贯通起来,对非教学任务“入侵”校园背后隐藏的责任甩锅、层层加码、懒政怠政等问题一律从严从快查处,确保查深查透。针对暴露出的普遍性、深层次问题,以及社会事务进校园过程中重留痕轻实效的形式主义,制定非教学任务进校园准入、备案、审核制度,细化教师减负清单,强化督查督导,规范非教学任务进校园工作,真正把“把宁静还给学校,把时间还给教师”。

淮滨县 “阳光村务”让乡村清廉常在

本报讯(记者尹小剑 李振阳 通讯员朱丝语)“你们村‘阳光村务’公开栏张贴不规范,未张贴最新监测户名单,请按要求进行抓紧整改。”5月27日,淮滨县邓湾乡纪委督查辖区各村“阳光村务”工作,对发现的问题现场反馈,下达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

村务公开是保障村民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的重要举措,是关系村民切身利益的大事。今年以来,该县纪委监委积极履行“监督的再监督”职责,加大“阳光村务”监督力度,对各村开展村务公开专项检查活动,以强有力的权力监督约束机制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过去,村级事务怎么公开、公开什么、公开到什么程度,制度上一知半解,执行上就打了折扣。自从实施‘阳光村务’以来,我们村的党务、政务、财务等都被搬到公开栏,真正做到了让群众‘看得见、听得懂、能监督、好参与’,实现了全覆盖、全方位、全透明公开。”邓湾乡邓湾村村民张大爷说。

近年来,淮滨县纪委监委以“阳光村务”为载体,规范基层小微权力运行,增强监督实效。采取不打招呼、随机抽查的形式,深入各村实地走访、查阅资料,对公开栏硬件破损、公示内容不完整、假公开的进行通报批评,督促限期整改。同时,建立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督促各村按要求将本村享受国家惠农政策人员名单、“三公”经费支出、村级项目等群众关注的村级工作内容在村务公开栏进行及时公开,有效杜绝重大事项决策群众不知情、利益输送、优亲厚友等问题,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据了解,今年前4个月,该县在“阳光村务”平台累计更新上传各类村务信息1608条,收到群众投诉、留言66条,已受理回复38条,确保了群众留言建议件件有回应。

安阳县崔家桥镇 聚力环境监督 提升乡村颜值

本报讯“村内共有几个保洁员,他们日常是如何开展保洁的?”5月24日,安阳县崔家桥镇纪委工作人员来到苏宋村,对该村人居环境进行监督检查。

为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群众生活品质,崔家桥镇纪委立足监督职责,下沉一线,靠前监督,对全镇各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进行全面监督。工作人员每到一村,首先查看保洁员在岗在位情况,查看村内主干道清理现状,查看该村人居环境监督台落实情况,并把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反馈给村“两委”。“我们坚持跟踪问效,对监督发现的问题通过明察暗访的方式,不定期开展‘回头看’,对整改不力、落实不到位的相关责任人严肃问责,确保问题真整改实改。”崔家桥镇纪委书记李书平说。

近年来,该镇纪委将人居环境整治监督作为一项重点工作,坚持日常维护和集中整治相结合,对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中不担当、不作为、不落实等突出问题,及时通报曝光;对环境卫生整治不力,效果不明显的,约谈相关负责人,力促农村环境净起来、绿起来、美起来,以强有力的纪律保障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落地落实、见行见效。

西平县 一线靠前监督 护航夏粮丰收

本报讯(记者黄华 通讯员郭景瑞)机声隆隆,麦浪滚滚,又是一年麦收时。“现有农业机械是否满足麦收需要?油料供应、机械检修等是否跟得上?”5月28日,西平县纪委监委来到老王坡村,聚焦夏收环节进行实地走访督查。

连日来,西平县纪委监委立足监督职责,靠前监督、精准监督,压紧压实相关部门主体责任,以高质量监督为夺取夏粮丰收提供坚强纪律保障。该县纪委监委充分发挥“室组地”联动监督合力,围绕惠农政策落实、农资供应、粮食购销渠道等重点环节,通过专项检查、日常检查、随机抽查相

结合的方式,深入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水利局、市场监管局等相关部门,持续开展监督检查。同时,深入田间地头,面对面听取农户意见,收集问题线索,找准摸清农户在生产中的“急难愁盼”,协调督促相关部门积极行动,确保“三夏”生产有序进行。为进一步规范全县粮食购销领域市场秩序,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该县纪委监委督促县市场监管局发布《关于规范粮食购销领域市场秩序的公告》,对经营提醒告诫仍不整改的粮食经营单位,市场监管部门将从从重从快查处,情节严重、性质恶劣的违法案件将公开曝光。

襄城县

边巡边改解民“忧心事”

本报讯(记者宋广军 通讯员陈媛 刘格言)“巡察组主动到村里听取我们反映问题,帮助解决一些矛盾纠纷,我对处理结果很满意!”5月28日,襄城县王洛镇潘朱村的朱某正,见到县委第一巡察组工作人员回访巡察整改事项时,高兴得连声道谢。

自十五届襄城县委第八轮巡察开展以来,襄城县委第一巡察组将巡察工作与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有机结合,着力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灵活采取到群众家里、田间地头等多种方式对王洛镇所辖34个村(社区)进行走访,充分了解村情民意,纾民困解民忧。

“邻居家的大榆树紧靠我家房屋,一到刮风下雨,树枝就蹭墙墙体,现在墙体已经出现裂缝。让他锯掉一直不答应,哪天房子刚蹭塌了,砸伤人可咋办?”3月底,该巡察组深入潘朱村走访时,村民朱某正指着自家的房屋向巡察人员诉苦。

经向村组干部、知情群众了解,村民朱某正和邻居家的矛盾纠

纷起源于2016年。邻居因不满朱某正未征得他同意就占了他家废弃的粪坑建房,愤愤不平,眼看榆树越长越大,严重影响朱某正房屋安全,也不答应锯树。

群众利益无小事,巡察就是要解决群众身边的急难愁盼问题。核实情况后,巡察组随即向王洛镇党委下发了潘朱村邻里矛盾纠纷的整改建议书。王洛镇立即组织镇、村两级干部和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镇、村干部向朱某正邻居详细解读了国家宅基地政策,并消除了他的后顾之忧,他当场表态把树锯掉,消除安全隐患。

巡察组以此邻里纠纷化解为契机,要求王洛镇党委举一反三,对群众身边的矛盾纠纷再摸排、再起底,充分发挥村级调解在基层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为群众营造安全、稳定、和谐的人居环境。

据了解,十五届襄城县委第八轮巡察期间,第一巡察组共走访村(社区)34个,入户走访1780户,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20个。

沁阳市

巡察督办点亮“民心灯”

本报讯(记者冯佳志 通讯员周欢欢 马迎风)“现在,天一黑村里的路灯就亮了,大家晚饭后出来散散步、聊聊天,方便多了!”5月28日,夜幕降临之际,沁阳市委第五巡察组组长李向阳带队再次来到柏香镇西冯桥村,对路灯损坏整改情况进行实地回访,村民都大姐高兴地向巡察组点赞。

前不久,沁阳市委第五巡察组对柏香镇下辖24个行政村开展巡察。在实地走访西冯桥村时,有村民反映安装的路灯经常“停摆”,给日常出行带来很大不便。

“我们村的路灯就是个摆设,一会儿亮一会儿不亮的。”“坏了一年多了,跟村里反映过多次,一直没得到解决!”村民们你一言我一语地向巡察干部反映情况。

巡察组充分了解情况后,立即将该问题反馈给柏香镇党委,督促尽快解决。柏香镇党委迅速组织镇供电所对西冯桥村全线路灯进行了彻底检修,通过更换灯源,处理线路故障,使“停摆”了一年多的26盏路灯再次亮起。同时,对村民反映的路灯经常“停摆”,给日常出行带来很大不便。

“我们村的路灯就是个摆设,一会儿亮一会儿不亮的。”“坏了一年多了,跟村里反映过多次,一直没得到解决!”村民们你一言我一语地向巡察干部反映情况。

巡察组充分了解情况后,立即将该问题反馈给柏香镇党委,督促尽快解决。柏香镇党委迅速组织镇供电所对西冯桥村全线路灯进行了彻底检修,通过更换灯源,处理线路故障,使“停摆”了一年多的26盏路灯再次亮起。同时,对村民反映的路灯经常“停摆”,给日常出行带来很大不便。

“我们村的路灯就是个摆设,一会儿亮一会儿不亮的。”“坏了一年多了,跟村里反映过多次,一直没得到解决!”村民们你一言我一语地向巡察干部反映情况。

巡察期间,上街区巡察组坚持发现问题和推动解决问题并重,始终紧盯被巡察党组织主体责任,走基层、访民生、解难题,下发立行立改通知书17份,推动解决问题24个,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展现巡察的力度和温度。

上街区

一线巡察打通“肠梗阻”

本报讯(记者冯刘克 见习记者徐明琪 通讯员李烁 赵航)5月22日,郑州市上街区原本垃圾堆积、杂草堵塞的枯河焕然一新,缺失的围栏也都被补齐。这是区委第四巡察组和区委共同合作的成果。

近日,上街区委第四巡察组进驻区委开展巡察,巡察期间发现枯河(二污出水口)桥洞堵塞严重。巡察组将该问题作为立行立改事项向区委反馈,要求其尽快整改到位,并举一反三,做好全区所有河道的巡查、清淤、整治工作。

上街区农委收到立行立改通知书后迅速行动,安排工作人员到枯河现场清理桥洞杂物、疏通河道,同时安排巡河员全面巡河,对巡河中出现的“枯河西盖板处围栏缺失严重”问题进行了整改,及时消除了泄洪隐患和安全风险。

巡察期间,上街区巡察组坚持发现问题和推动解决问题并重,始终紧盯被巡察党组织主体责任,走基层、访民生、解难题,下发立行立改通知书17份,推动解决问题24个,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展现巡察的力度和温度。

聚焦关键小事 办好民生大事



5月29日,新密市纪委监委驻市委办纪检监察组到集贤镇松亭村走访,面对面与群众“拉家常”,收集群众诉求和意见建议,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李玉玲摄



5月28日,在马谷田镇朱砂红桃种植基地,泌阳县纪检监察干部向种植户了解鲜桃销售及相关政策落实情况。该县纪委监委立足监督职能,围绕乡村特色产业项目实施、资金管理使用等方面,深入一线走访调查,全力维护群众利益,为乡村振兴保驾护航。本报记者 黄华 通讯员 任翔昊 摄

监督助力 患病村民获救助

本报讯(记者马丙宇 通讯员李津懿)“真是大感谢镇纪委了,俺娘已经开始接受专业的治疗,目前状态好多了,我在外面也能安心上学了。”5月27日,获嘉县中和镇纪委信访室接到了一个感谢电话。

这事还得从一次信访接待说起。一个月前,中和镇羊二庄村“两委”干部满面愁容地来到镇纪委信访接待室,反映村里遇到的难事。该村村民王某某离异后,精神时好时坏,发作时就到处游走,她的两个孩子又在外上学,无法回来照顾。村里希望原来的婆家可以接纳,但他们以离异为由坚决不同意。“目前村里已将其临时安置,但这不是解决问题的根本办法,咱镇纪委能不能给出主意?”羊二庄村“两委”干

部一筹莫展地说。接到反映后,中和镇纪委立即联合镇民政部门一起入村实地了解情况,得知王某某虽然户口在羊二庄,但已离异多年,原来的婆家不让她住也是合乎情理的,但村里的临时救济并不是长久之计。

中和镇纪委督促民政部门和该村“两委”干部协助王某某进行精神治疗,并结合实际情况召开“两委”会议,提出低保申请,进行全村公示。同时将情况及时汇报给县纪委监委,由县纪委监委联合县民政局、中医院和县慈善基金会等相关部门商量对策。经过县乡村和部门“联合发力”,王某某很快拿到了低保补助,病情也得到了控制。

获嘉县中和镇